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“一书一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益阳市国土资源局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蔡永青

编制时间：二〇一六年一月九日

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 请 用地单位	益阳市国土资源局			
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	益阳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项目五 (益阳高新区汇通电子商务产业基地和益阳高新区文庭雅苑)			
申 请 用地面积	29.9935	新增建设用地		
土 地 利 用 现 状	权 属 和 地 类	合 计	其 中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	总 计	29.9935		29.9935
	(一) 农 用 地	29.6719		29.6719
	其 中	耕 地	12.3347	12.3347
		园 地	1.2668	1.2668
		林 地	14.3205	14.3205
		牧 草 地		
		其他农用地	1.7499	1.7499
	(二) 建设用地	0.3216		0.3216
	(三) 未利用地			
圈 内 分 批 次 或 项 目 建 设 用 地	拟开发地块、项目名称或编号		规划用途	用地面积
	益阳高新区汇通电子商务产业基地		商服用地	18.8027
	益阳高新区文庭雅苑		商服用地	2.5945
			住宅用地	8.5963
	合 计			29.9935

续一

[illegible]

续二

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	(公章)		
市（州）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	主管领导 导（签字）	日期	日期
市（州）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	主管领导 导（签字）	日期	2016年1月13日
备 注			

四、土地征收方案

(使用集体土地方案)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收（使用）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	乡（镇、街道办事处）		益阳市朝阳街道办事处								
			村(资管会)		天星桥村、羊舞岭资管会、大明资管会								
权属状况			被征地面积准确、界址清楚、权属无争议					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（ 使 用 国 有 土 地 参 照 补 偿 ）	农 用 地	地 类			面 积	区 片 等 别	地 类 系 数	补偿标准(金额小计)				补偿合计 金额	
		一级 类	二级 类	权属 性质				土、劳 安补偿 标准	金 额 小 计	青苗 补偿 标准	金 额 小 计		
		耕地	水田	集体	8.9650	I	1.0	82.5	739.6125			739.6125	
			旱地	集体	3.3697	I	0.8	66.0	222.4002			222.4002	
		园地	果园	集体	0.9160	I	0.8	66.0	60.4560			60.4560	
			茶园	集体	0.3248	I	0.8	66.0	21.4368			21.4368	
			其他 园地	集体	0.0260	I	0.8	66.0	1.7160			1.7160	
		林地	有林 地	集体	13.4822	I	0.7	57.75	778.5971			778.5971	
			灌木 林地	集体	0.6097	I	0.7	57.75	35.2102			35.2102	
			其他 林地	集体	0.2286	I	0.7	57.75	13.2017			13.2017	
		草地											
		交通 用地	农村 道路	集体	0.4182	I	1.0	82.5	34.5015			34.5015	
		水域 及水利 设施 用地	坑塘 水面	集体	0.3310	I	1.0	82.5	27.3075			27.3075	
		其它 土地	田坎	集体	1.0007	I	1.0	82.5	82.5578			82.5578	
		建设 用地	住宅 用地	农村 宅基地	集体	0.3216	I	1.0	82.5	26.5320			26.5320
	未利 用地	草地											
		其它 土地											
	合计				29.9935			2043.5293			2043.5293		

续一

次

其他费用	名称	金额		
	青苗补偿费	按湘政发〔2012〕46号规定及益阳市〔2013〕13号、益阳市人民政府令〔2014〕1号标准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按湘政发〔2012〕46号规定及益阳市人民政府令〔2014〕1号标准		
补偿总费用		2043.5293	费用综合标准	68.1324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428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287
安置途径	货币安置	√		
	用地单位安置			
	农业安置	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		
	社会保险安置			
	留地安置	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		
备注	征地补偿标准按照湖南省人民政府湘政发【2012】46号文件执行。			
填表人：		张春芳		